

110年徵件及執行要點說明

議題導向 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

報告人

總計畫主持人 陳明柔 教授



議題導向
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
The Project on an Issue-Oriented Approach to Narrative
Competence Development Across Disciplines



總論

- 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主要概念圖
- 新創課程 & 創新教學課程模組
- 議題導向跨領域教師社群
- 計畫架構





※ 此表由CSRone永續報告平台翻譯與製作

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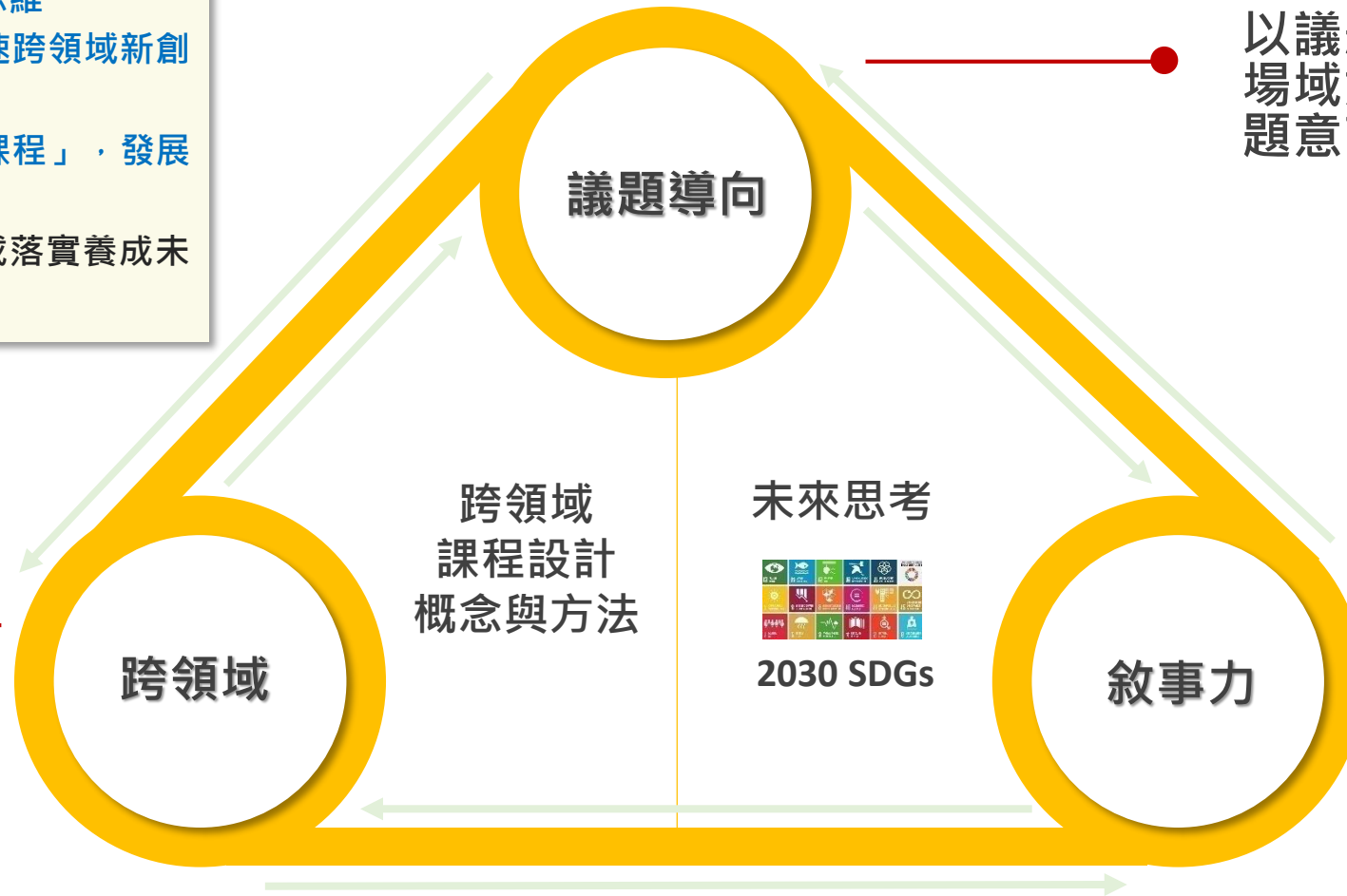
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旨在於透過教師培力與創新教學模組之發展，發展以下3項重點：

1. 促進高教端發生創新教學思維
2. 媒合跨領域師資合作，加速跨領域新創課程之研發與落實
3. 通過本計畫定義之「新創課程」，發展敘事力之培育方法與策略。

藉由此三大宗旨之實踐，達成落實養成未來人才之終極目標。

以議題串聯跨領域師資，於場域進行深度探勘，凝聚問題意識，發展創新教學模組。

組織跨領域師資，形成跨領域教師社群，透由共學與共創，發展新創課程 & 創新教學模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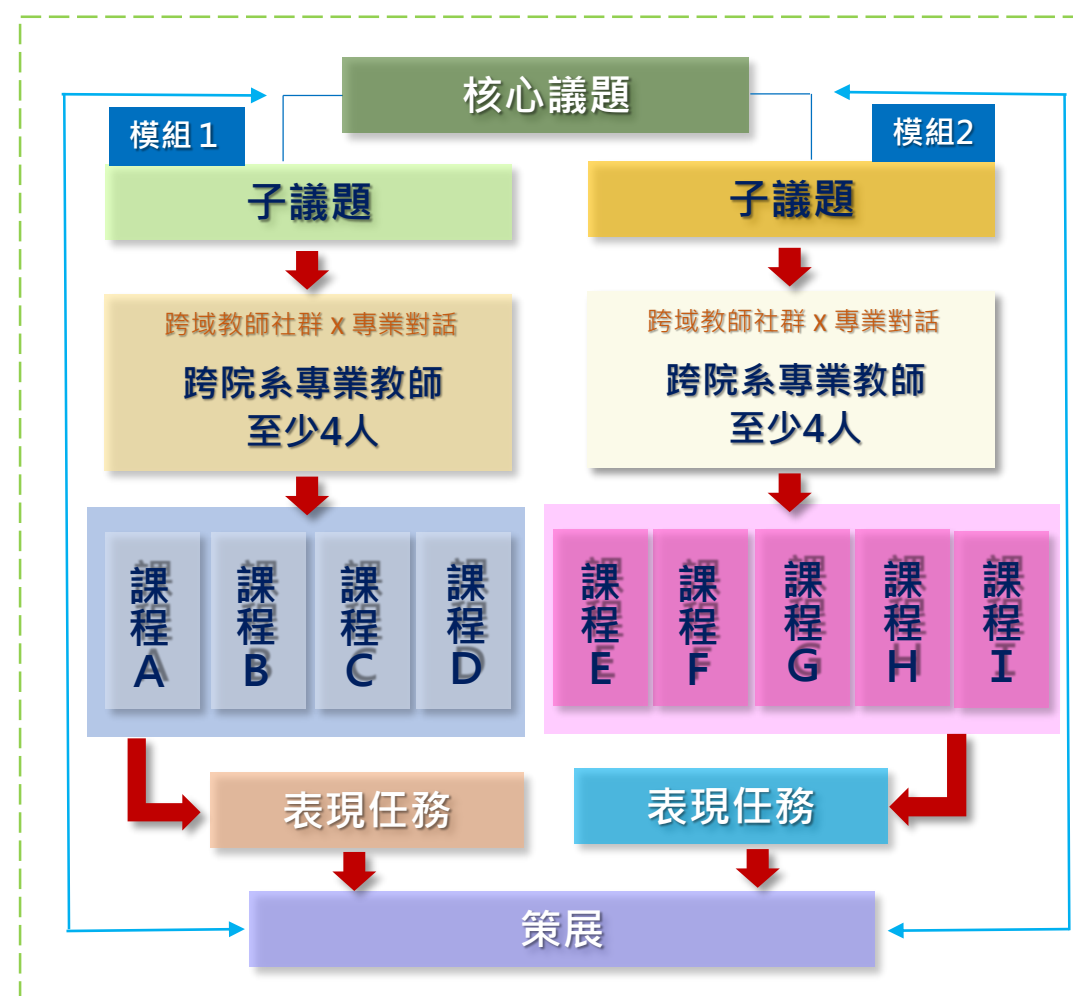
通過新創課程，形成高階敘事力培育方法與策略。發展以敘事力為載體，整合議題、場域與跨域知識、跨專業合作歷程與成果之能力。

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主要概念圖

- 1) 本計畫所定義之「**新創課程**」，其課程設計需滿足「**議題導向**」、「**跨領域**」與「**敘事力**」三大元素。
- 2) 若為曾開設課程，原課綱修改內容比例，應**達50%以上創新**，則可認定為新創課程。
- 3) 本計畫所定義之「**創新教學模組**」，有其必須具備之元素及課程發展歷程(如右圖)。



單一課程模組結構圖



雙課程模組結構圖

*此課程模組配置之課程數為舉例說明，請各校依實際情形斟酌調整。



議題導向跨領域教師社群之效能

- 凝聚議題探勘、創新教學研發能量
- 研發並落實新創課程 & 創新教學模組
- 將研發與教學歷程轉化為知識論述
- 發展跨領域教師社群經營模組
- 以教師社群為起點，發展創新教學之擴散效益

依本計畫所設計，議題導向跨領域教師社群為跨域專業教師合作，凝聚共學、共創能量，發展創新教學之重要聚點。

藉由跨域教師團隊合作的力量，能加速高教端轉換舊有的教學思維，以未來思考創造能養成未來人才之課程。



議題導向
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

The Project on an Issue-Oriented Approach to Narrative Competence Enhancement Across Disciplines

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 總辦公室

從機制與課程端擾動
教師教學觀念與方法

議題導向跨院系
敘事力新創課程發展計畫

子計畫一辦公室

子計畫一校群

核心教師
社群

區域社群
共創交流
基地

議題導向跨領域
敘事力課群暨教師社群發展計畫

子計畫二辦公室

A 類計畫校群

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課群發展計畫

B 類計畫校群

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教學社群培力計畫

從教師端擾動教學
觀念、方法與機制

計畫架構



議題導向 跨領域敘事

The Project on an Issue-Oriented Approach to Narrative
Competence Development Across Disciplines

事力培育計畫



110年徵件及執行要點說明

議題導向 跨院系敘事力新創課程發展計畫

子計畫一/全校型&區域交流基地

報告人

總計畫主持人 陳明柔 教授



議題導向
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

The Project on an Issue-Oriented Approach to Narrative Competence Development Across Disciplines



本簡報僅供參考
應以徵件須知公告版本為準

一、計畫架構圖



議題導向
跨領域
敘事力
培育計畫

The Project on an Issue-Oriented Approach to Narrative Competence Development Across Disciplines

▲ 總計畫 ▲

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

子計畫一

議題導向跨院系
敘事力新創課程發展計畫

區域社群共創交流基地計畫

子計畫二

議題導向敘事力
跨領域課群暨教師社群發展計畫

子計畫二 A 類

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
課群發展計畫

子計畫二 B 類

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
教學社群培力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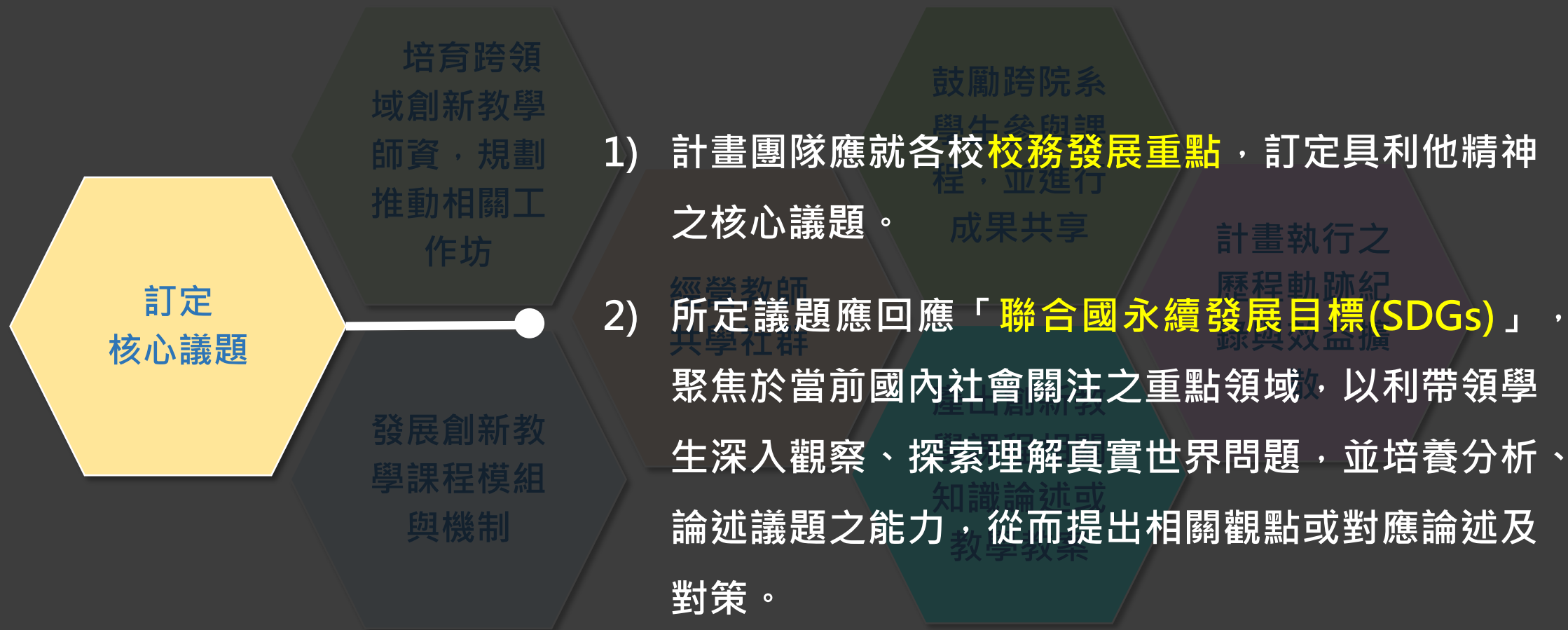
二、補助對象及類型

- 1) 子計畫一全校型計畫限曾獲本部補助：
 - A. 「議題導向跨院系敘事力新創課程發展計畫」
 - B. 「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課群暨教師社群發展計畫」A類計畫之大學校院提出申請。
- 2) 應由校長、副校長或教務長擔任計畫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為教學單位一級主管，或負責規劃本計畫課程架構之教師。
- 3) 曾獲本部補助「議題導向跨院系敘事力新創課程發展計畫」(子一)之大學校院，得同時提出「區域社群共創交流基地計畫」之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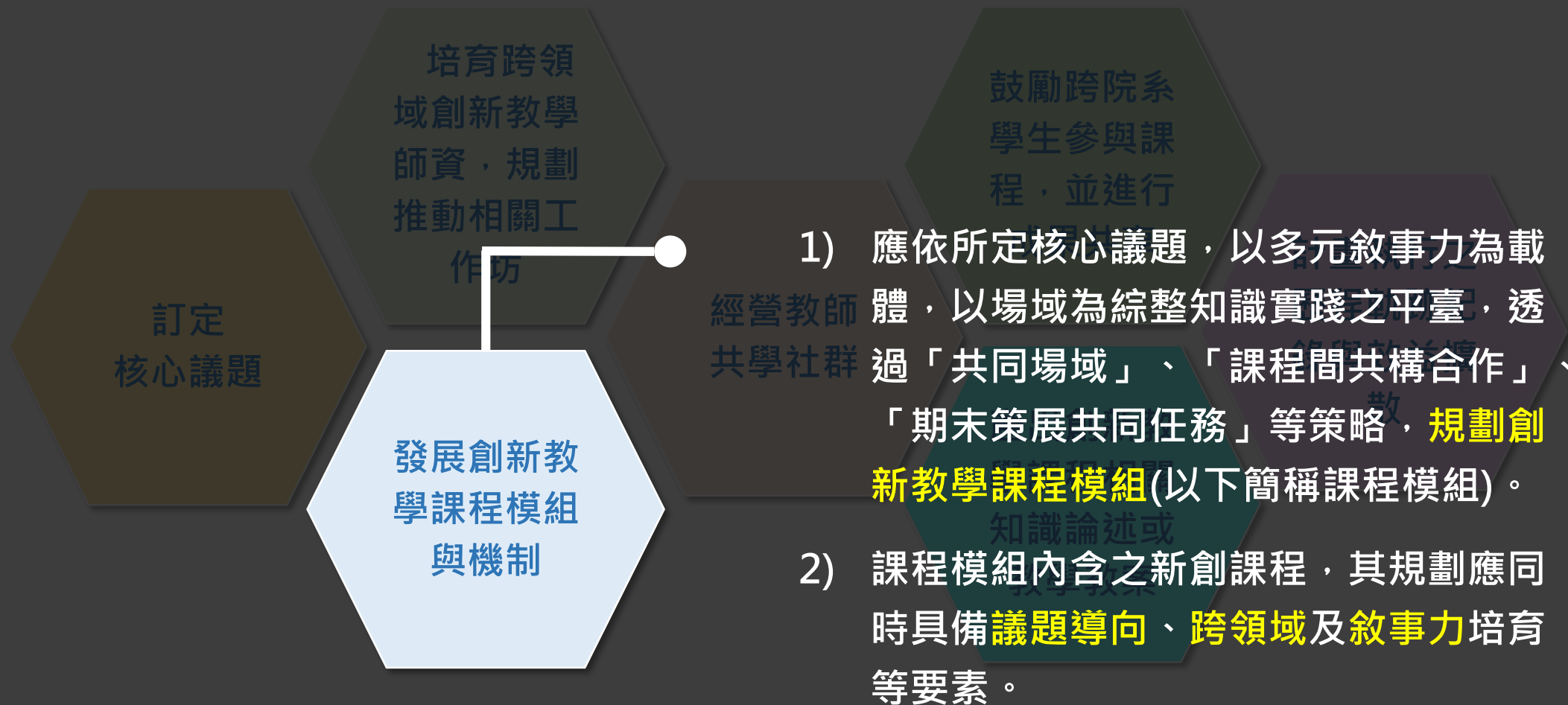
三、重點執行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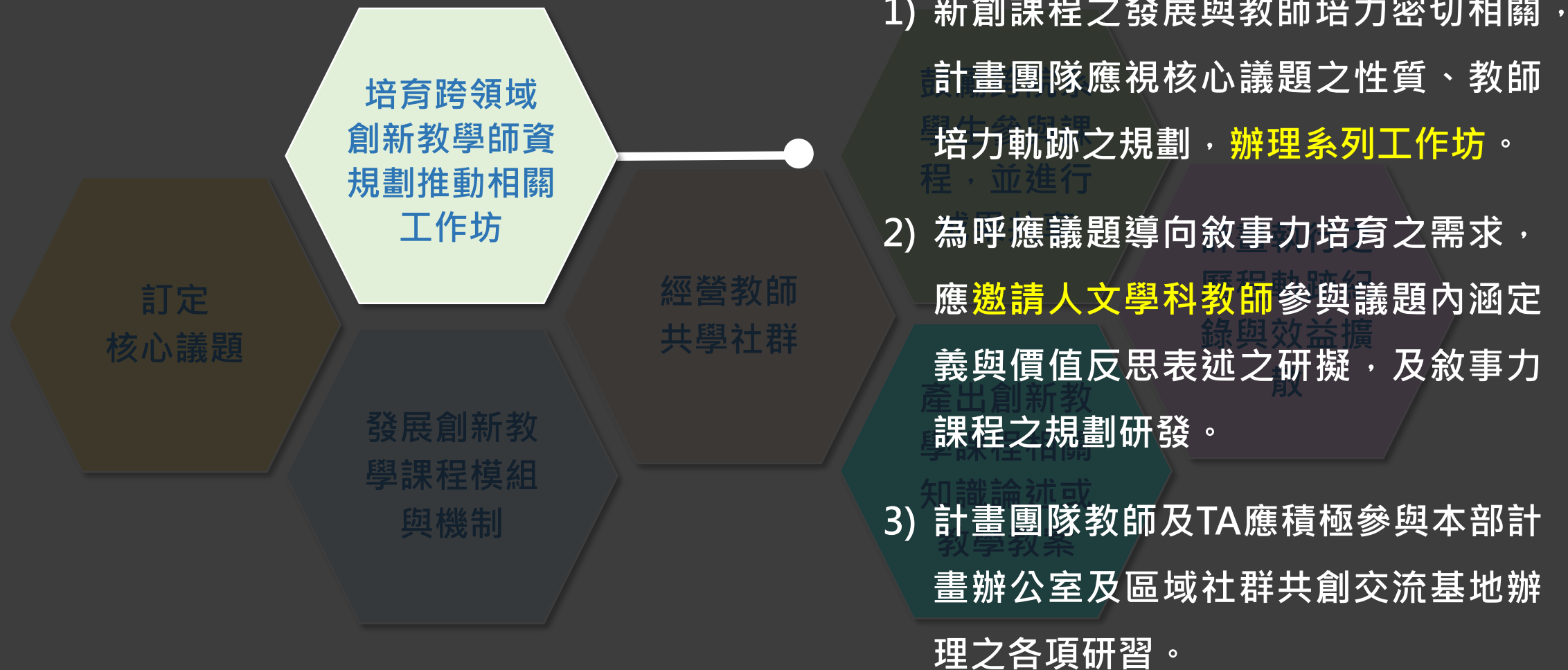
三、重點執行項目-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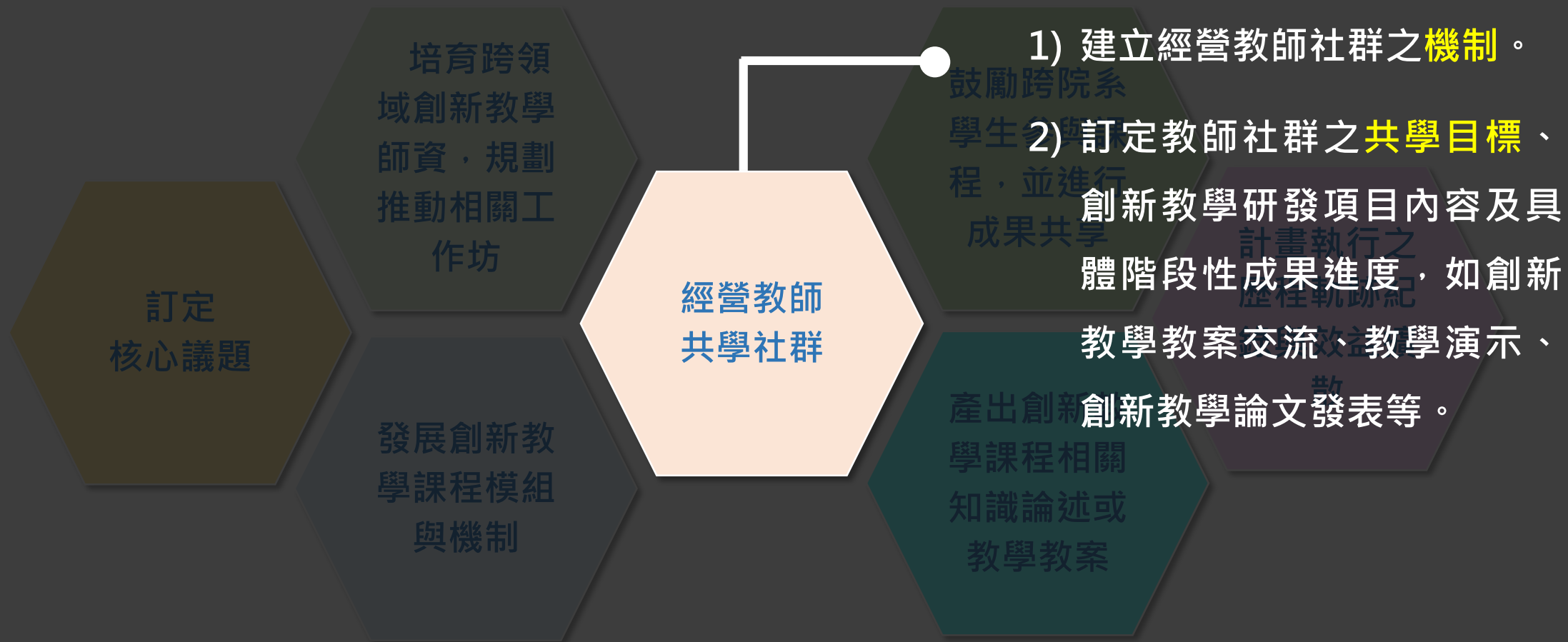
三、重點執行項目-2



三、重點執行項目-3



三、重點執行項目-4



三、重點執行項目-5

1) 新創課程教師應研發**融入敘事力教學之課程模組**，並產出相關教案。

2) 鼓勵教師針對課程模組或單一新創課程進行**教學實踐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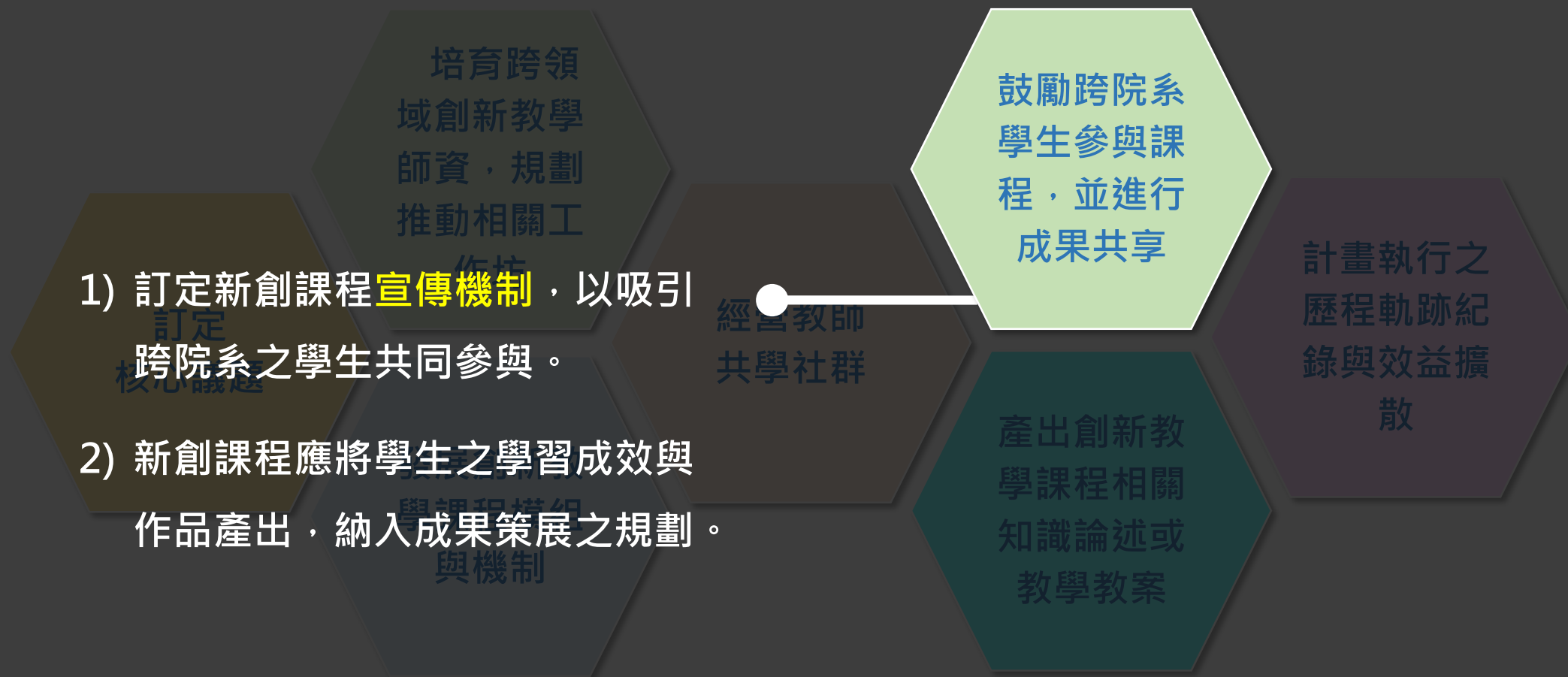
培育跨領域創新教學師資，規劃

鼓勵跨院系學生參與課程，並進行成果共享

計畫執行之歷程軌跡紀錄與效益擴散

產出創新教學課程相關知識論述或教學教案

三、重點執行項目-6



三、重點執行項目-7

- 1) 應記錄創新教學研發及教師社群**共學共創之歷程軌跡**。
- 2) 應自主進行跨校合作或國際交流，以**擴散**創新教學之理念與成果。
- 3) 可善用本部「議題導向跨院系敘事力新創課程發展計畫」辦公室建置之資源共享平臺，分享跨域創新教學成效與教學實踐研究成果。

培育跨領域創新教學

師資、相輔推動相關工作坊

訂定核心議題

發展創新教

與機制

經營教師大學社群

鼓勵跨院系學生參與課程，並進行成果共享

產出創新教學課程相關知識論述或教學教案

計畫執行之歷程軌跡紀錄與效益擴散

議題導向跨院系敘事力新創課程發展計畫 (擇要條列，詳參徵件須知)

1. 全校課程模組應含至少**十五位**以上專、兼任教師，其中包含至少**九位跨院系專任教師**，應就訂定之核心議題，組構**二個**以上課程模組。
2. 整體課程模組每學期應由**九門**以上新創課程組成，並於**三個以上**學院開課，每一學院每學期開課數，不得超過總課程數之百分之五十。
3. 每一課程模組應由**三門**以上新創課程、**四位**以上跨院專任教師組成，並於**二個**以上學院開課。
4. 曾獲本部「議題導向跨院系敘事力新創課程發展計畫」之團隊，**應延續執行至少一個課程模組**，並針對原有之課程模組，進行滾動修正。

議題導向跨院系敘事力新創課程發展計畫 (擇要條列，詳參徵件須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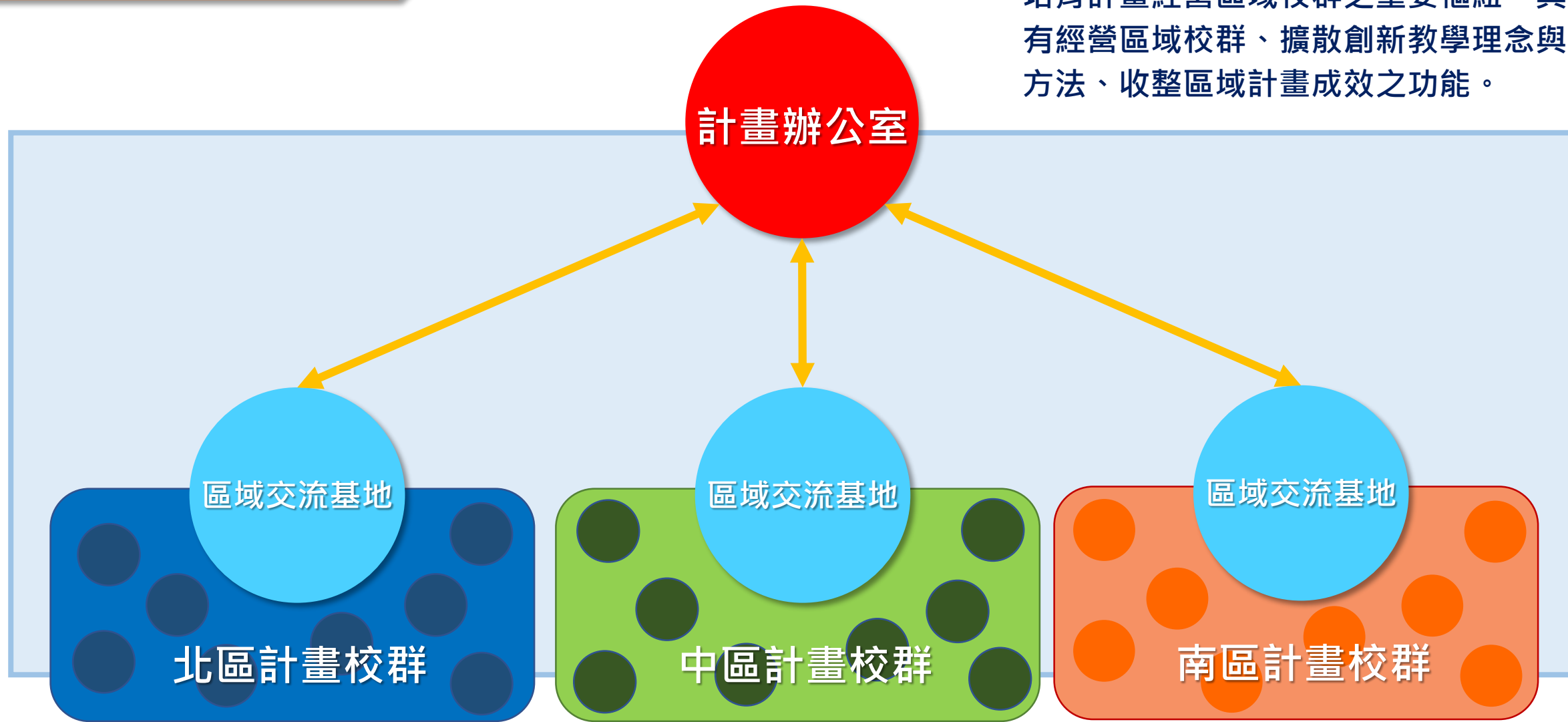
5. 每門新創課程以補助一班為限，學期課及學年課皆可搭配組合。
6. 計畫新創課程認定，除配合計畫開設之全新課程外，若為曾開設課程，原課綱修改內容比例，應達50%以上創新，則可認定為新創課程。申請時須檢附原課綱，以利查核，曾獲補助開設之新創課程不在此限。
7. 應提出二至三門課程作為計畫重點課程，並配合本部計畫辦公室進行課程評鑑，遴選計畫典範課程。
8. 應具體提出符合計畫課程之學習評量機制及研發規劃。
9. 每學期應至少規劃三門以上課程開放觀摩，並提供全區計畫教師報名，以有效推廣新創課程研發、創新教學經驗交流及擴散效益。

議題導向跨院系敘事力新創課程發展計畫 (擇要條列，詳參徵件須知)

10. 計畫團隊應於正式開課後一個月內，回報實際開課課程名稱及修課人數，以利了解課程推動情況。**如因故更動課程或實踐場域，應提出調動課程之差異及整體計畫調整說明之對照表，且課程更動不得超過申請課程數之三分之一，並仍應符合本計畫之補助對象、補助類型及補助原則。**
11. 每學期期末應以核心議題為主軸，針對新創課程實踐，以**策展形式**辦理學生學習成果展示或展演，作為總成果之驗收。另鼓勵以議題結盟、區域結盟等合作機制，配合本部計畫辦公室辦理年度成果聯展，進行跨校聯合成果發表。

五、區域交流基地的重要性

區域交流基地為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經營區域校群之重要樞紐，具有經營區域校群、擴散創新教學理念與方法、收整區域計畫成效之功能。



區域社群共創交流基地計畫

1. 應明確訂定區域基地發展特色及主軸，並規劃相對應之操作策略。
2. 應尋求區域內至少二個執行本計畫或子計畫二之團隊，作為結盟夥伴，並規劃校際結盟之具體策略。
3. 計畫團隊應指定一名專任教師或專案教師為執行長。
4. 應配合本部計畫辦公室之規劃，以參與計畫之團隊教師與TA為對象，辦理符合計畫精神之研習工坊及交流座談會，並應提出研習工坊之規劃書。
5. 應配合本部計畫辦公室之時程，辦理分區議題論壇及區域計畫團隊成果聯展。
並透過議題結盟、區域結盟等合作機制，自發進行跨校聯合成果發表。

區域社群共創交流基地計畫

6. 應定期辦理區域校群跨校交流活動，並配合本部計畫辦公室進行區域計畫學校之關懷訪視、資料收整及協辦研習活動，及協助推動分區校群經營之相關事務。
7. 應自主規劃分區校群之教師社群培力活動，每六個月應至少辦理二場。
8. 應以區域計畫學校教師或相關活動為主題，每學期完成三篇以上之專題報導，並回傳本部計畫辦公室平臺，以擴散區域連結效益。

六、補助基準-1

- 1) A.子計畫一全校型計畫補助經費上限以450萬元為原則，如含申請專案教學人員則以550萬元為原則。
B.區域社群共創交流基地另補助經費以120萬元為原則。
- 2) 採部分補助，每校以補助1案為限，受補助學校應提撥自籌經費，至少為本部補助額度之20%，延續性計畫則至少為本部補助額度之百分之25%以上，不限科目。
- 3) 因應新創課程之教學與研發需要，配合本部審查另案申請專案教學人員1名。
- 4) 因協助教學所需，授課班級每2班得編列1名TA，每學期以補助5名為原則。
- 5) 如有申請本計畫未獲審查通過，必要時，得經審查委員決議，保留部分課程模組，並依「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課群暨教師社群發展計畫」之A類計畫補助原則予以補助；申請學校應一併填列「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課群暨教師社群發展計畫」A類計畫經費申請表(附表15-16)。



計畫經費支用說明

教師鐘點費說明

因配合本計畫推動課程創新，以致超出學系可開課總鐘點數或教師個人授課鐘點數之上限，其授課鐘點費應提列於經費規劃，並檢附同意開課證明；本部審查通過後，應提出教務處超鐘點相關證明始得核實支付，相關超鐘點證明需於**正式開課後一個月內**回報本部計畫辦公室。

教學助理(TA)經費編列基準

- 大學生每人每月至多5,000元。
- 碩士班研究生每人每月至多7,000元。
- 博士班研究生者每人每月至多10,000元。
- 上述每學期至多支付6個月。

人事費使用說明

- 人事費經核定後，如未依學經歷(職級)或期程聘用人員，致補(捐)助剩餘款不得流用，並屬未執行項目，應於結案時繳回。(新增)
- 兼任助理不得同時為計畫團隊教師、TA。
- 本年度雇主補充保費調至「2.11%」。
- 人事費不得勻支及流出、流入至業務費或設備費。



計畫申請作業說明

1.申請日期

自即日起至110年3月31日止。

2.申請方式

- 填寫**兩個**線上申請系統
 - 寄送紙本計畫書+申請資料電子檔
- 上述兩種**皆須於截止時間內完成**申請。

線上申請系統

1.計畫申請系統

網址為<https://cfp.moe.gov.tw>

2.計畫申請資料填寫系統

網址為<http://projform.ioancd.com/period-3/project/add/>

上述兩申請系統**皆須同時完成**申請。

紙本計畫書+電子檔資料

- 1.一式五份及電子檔，應裝訂成冊，免備函，寄至本部指定地點(以郵戳為憑)。
- 2.電子檔(pdf及doc檔案格式各一份)：
計畫申請書之電子檔、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以上徵件要點為簡要說明，
實際內容依教育部公告之徵件須知為主。